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
GREAT WORLD COMPANY HOLDINGS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3)

主要交易及关连交易
延迟寄发通函

兹提述世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出售事项而于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刊发之公告(「该公告」)。除文义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词汇与该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诚如该公告所披露，载有(其中包括)出售事项之进一步详情、连同召开股东特别大会之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将于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或之前寄发予股东。

由于本公司需要额外时间来确定若干资料以供载入通函，预计通函的寄发日期将推迟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会命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吴美琦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

于本公告日期，董事会成员包括(i)两名执行董事：张炎强先生及杨薇女士；(ii)一名非执行董事：吴美琦女士；及(iii)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锺瑄因先生、陈应昌先生、赵咏梅女士及杨富裕博士。

本公告(董事愿共同及个别对此负全责)乃遵照GEM上市规则的规定而提供有关本公司的资料。董事经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确认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载资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属准确及完整,且无误导或欺诈成分,及并无遗漏任何事实致使本公告所载任何内容产生误导。

本公告将由刊登日期起计最少七日刊载于GEM网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网页及本公司网站(www.gwchl.com)内。